哈尔滨空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办理授信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哈尔滨空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满足生产经营的需要,向 国家开发银行黑龙江省分行申请总额为人民币7,000.00万元的授信业务,该业 务品种为流动资金贷款,期限为两年,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利率最终 以银行审批结果为准。

公司于2025年10月29日召开九届四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国 家开发银行黑龙江省分行申请授信业务的提案》。

公司向国家开发银行黑龙江省分行申请办理授信业务是根据生产经营需要, 为满足流动资金需求,确保生产经营的顺利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 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哈尔滨空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30日